

政府委任旅行代理商諮詢委員會成員

政府今日（十月二十六日）公布旅行代理商諮詢委員會的委任名單。

陳韻雲及陳健波分別再獲委任為旅行代理商諮詢委員會主席及委員；香港旅遊發展局總幹事劉鎮漢獲委任為新委員。所有委任的任期為兩年，由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。

政府發言人說：「我們歡迎新委員劉鎮漢。我們期待與各委員一同努力合作提高旅遊業的質素，讓訪港旅客及出外旅遊的市民得益。」

旅行代理商諮詢委員會是根據《旅行代理商條例》（第218章）第7條成立的法定組織。就規管旅行代理商和涉及旅行代理商與消費者的事宜，向政府提供意見。

完

2007年10月26日（星期五）

香港時間11時11分